



档案编号: RN

『入屋犯法』案件的调查程序

报案

- 你可亲自向任何警务人员报案或前往任何警署。
- 你可致电任何警署的报案室。
- 如事态紧急，请拨999。

案发现场（你的处所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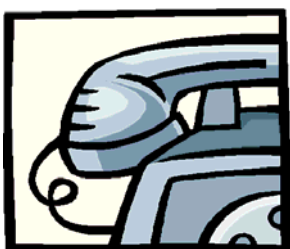
- 小心查看匪徒是否仍在处所内。若是，请立即拨999及不要单独与他们对抗。通知你大厦的保安。
- 你应保持现场的原状，切勿动移任何证据。在警务人员抵达前，请勿点算你的损失，因为这样会干扰现场。
- 军装人员会迅速抵达你的处所，侦缉人员通常随后便到。
- 你应设法记忆任何有用的资料，例如失物的价值、可辨认的标记或疑犯的容貌（如有的话），并立即告诉警方。
- 罪案现场专家会到场收集指模，DNA拭子，拍摄照片及进行科学鉴证。
- 如属轻微案件而实时未有线索进行调查，在场的侦缉人员会记录个案，但可能不会要求你记录书面口供。

跟进查询

- 警方可能会邀请你和其它证人返回警署作进一步查询，例如记录口供，校对指模及校对DNA样本。
- 可以辨认的失物会列入警方失物索引。
- 防止罪案主任可能进行家访给你意见。
- 警方会跟你保持联络，你如有任何其它资料，请即通知调查人员，切勿迟疑（警方会给你联络电话号码）。

拘捕疑犯

- 如有人被捕而你曾见过疑犯，便可能要前往认人。（有需要时可使用单向观察镜认人室。）
- 如起获失物，或需要你前往辨认。
- 如警方进行检控，你便须出庭作供。
- 警方稍后会告知你案件的结果或调查的进展。



查询电话号码:

警署报案室

传真: _____

总区防止罪案组: _____

电话: _____

案件主管人员: _____

电话: _____

电邮: _____